

证券代码：300021

证券简称：大禹节水

编号：2020-026

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0年4月3日，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大禹节水”）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2020年3月31日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00314）。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上市公司发行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现需要公司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并在30天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

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将按照要求组织相关材料，并在规定期限内将反馈意见的回复报送至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披露有关信息，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4日